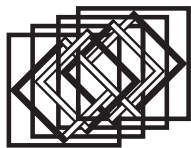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68)

**有關提供財務援助之
須予披露交易**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前海融資有限公司

Qianhai Corporate Finance Limited

提供財務援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交易時段後），貸款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年息12厘之貸款融資，自根據貸款融資獲首次提取起計為期兩個月。貸款融資以抵押人簽立之股份押記作為抵押。

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授出貸款融資所涉及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25%，授出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 僅供識別

提供財務援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交易時段後），貸款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據此，貸款人同意向借款人授出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年息12厘之貸款融資，自根據貸款融資獲首次提取起計為期兩個月。貸款融資以抵押人簽立之股份押記作為抵押。

貸款協議之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貸款協議

日期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交易時段後）

貸款協議之訂約方

(a) 嘉滙環球有限公司；及

(b) 借款人。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借款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之第三方。

貸款融資金額

貸款融資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

期限

貸款協議之期限為自根據貸款融資獲首次提取起計為期兩個月。

利率

貸款融資本金額每年12厘之固定利率。

抵押

貸款融資以抵押人就抵押股份簽立之股份押記作為抵押，據此，抵押人同意以第一固定押記方式以貸款人為受益人抵押所有抵押股份。

還款

於期限屆滿時，借款人須向貸款人全數償還貸款融資本金額連同其所有應計利息。

貸款融資之資金來源

本集團將以其內部資源為貸款融資提供資金。

股份押記

於訂立貸款協議時，抵押人亦同時以貸款人為受益人簽立股份押記，將抵押股份抵押予貸款人，作為借款人於貸款協議及抵押文件所產生或其項下之付款義務及責任之抵押。股份押記將於全面履行貸款協議及抵押文件所產生或其項下之付款義務及責任後獲解除。

有關本集團及貸款人之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按原設備製造基準製造及經銷供主要出口到美國及歐洲的男女裝及童裝成形針織成衣。

貸款人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並獲發牌根據放債人條例之條文透過向客戶提供無抵押及有抵押貸款而於香港從事放債業務。

有關借款人及抵押人之資料

借款人為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軟件開發及提供網上遊戲服務。根據借款人最近期之中期報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借款人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高於1,300,000,000港元及900,000,000港元。

抵押人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借款人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借款人、抵押人及其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各自均為與本公司或本公司關連人士並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提供融資之理由及裨益

貸款協議之條款乃由貸款人與借款人按公平原則磋商。董事認為，授出貸款融資屬本公司提供之財務援助（按上市規則之涵義）。經考慮有關貸款融資之預期利息收入將產生之現金流入及收益後，董事認為，貸款協議之條款乃按照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之涵義

根據貸款協議授出貸款融資屬本公司提供之財務援助（按上市規則之涵義）。

由於授出貸款融資所涉及之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超過5%但所有百分比率均低於25%，授出貸款融資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並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之規定。

然而，由於向借款人授出財務援助之金額並未超過上市規則第13.13條所界定之資產比率之8%，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3.15條，貸款融資毋須遵守一般披露責任。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借款人」	指	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抵押股份」	指	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為抵押人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之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抵押人」	指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為借款人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Pak Tak International Limited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貸款人」	指	嘉滙環球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及放債人條例項下之香港持牌放債人，為貸款協議項下之貸款人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貸款協議」	指	貸款人與借款人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就貸款融資訂立之貸款協議
「貸款融資」	指	根據貸款協議之條款，貸款人向借款人提供本金額為15,000,000港元之定期貸款融資
「放債人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63章放債人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抵押文件」	指	股份押記及抵押人可能已經或其後可能以貸款人為受益人簽立之有關文件，作為借款人於貸款協議及其附帶之一切文件項下或任何該等文件所產生之付款義務及責任之抵押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押記」	指	抵押人以貸款人為受益人就抵押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簽立之股份押記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百德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王建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建先生、高建松先生、尚勇先生及錢譜女士；非執行董事羅輝城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金龍先生、謝小彪先生及鄭穗軍先生組成。